

在地就學就業就養·產學攜手共享三贏

(圖文/高中及高職教育組施慧玲提供)



「就學時產學合作、畢業後甄選就業」一次搞定，高職畢業就業起薪 3 萬元！國立沙鹿高工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，於 2 月 11 日在沙鹿高工簽署「台電機電班產學合作」計畫。展開為期三年的合作案，除為國營事業回饋地方模式的轉化外，因應教育部第二期技職再造「課程活化」、「實務增能」及「就業接軌」策略，落實了十二年國教就近入學、適性學習的理念。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署長吳清山表示，教育部第二期技職再造中「策略四－課程活化」、「策略六－實務增能」及「策略七－就業接軌」，就是要鼓勵學校結合當地產業，發展以務實就業為導向的特色課程，培育學生具備專業實作技術能力及就業競爭力，並滿足產業發展的人力需求，同時也希望透過相關機制的建立，吸引業界投入人才培育的工作，提供學校實務教學資源及增加學生就業機會，以培育具有實作力及就業力的優質專業人才，進而達成學生在地就學，學校結合產業在地養才及業界提供學生在地就業的三贏面。

吳清山指出，這項合作案預定自 104 學年度起開始辦理，每年招收 1 班 40 名學生，學生畢業後，由台電公司辦理公開甄選，該班至少會有 10 名學生進入台電擔任基層人員，錄取者經訓練合格正式僱用的起薪達 3 萬元，並由台電提供完整的系統性培育訓練，使成爲電力專業人才，傳承電業薪火，實爲國內在地就業的好機會，且學生進台電後，仍有機會繼續進修。

台電董事長黃重球指出，產學合作在地化，台電期盼透過「產學合作」回饋鄉里，除提升學生在當地就業的機會外，更能藉此培育並穩固地方人才，創造三贏的局面，歡迎有志從事電力產業工作的學子把握機會。

黃重球表示，台電每學期還會提供專班學生獎助學金 10 名，每名 6,000 元；若該班畢業生未選擇就業，也可升學，而就讀大學期間，可申請台電相關規定獎學金。

國立沙鹿高工校長許耀文表示，學校位於台電回饋區內，得以地方產業發展學校特色，落實十二年國教就近入學、適性學習的精神。因此，考量科別屬性，規劃專班辦理的科別爲「機械科」，採獨招方式，凡設籍於臺中發電廠回饋區的學生，皆可報考；入學後，三年均須在校修習一般科目及專業知識，並於寒暑假期間，安排學生赴台電公司見習。

許耀文強調，沙鹿高工爲國內「輪調式建教合作班」的創始學校，已累積四十餘年的產學合作經驗，相信藉由「台電機電班」的開辦，能提供學子就近入學，爲地方培養人才，進而能在家鄉就業的新局面。